

证券代码：872599

证券简称：警圣技术

主办券商：首创证券

深圳警圣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涉及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资料、信息，会计师事务所保证其提供、报送或披露的资料、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得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机构信息

公司拟聘任深圳长江会计师事务所（普通合伙）为 2024 年年度的审计机构。

1. 基本信息

会计师事务所名称：深圳长江会计师事务所（普通合伙）

成立日期：2005 年 9 月 9 日

组织形式：普通合伙

注册地址：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听海大道 5059 号前海鸿荣源中心 A 座 1001C

首席合伙人：易明露

2024 年度末合伙人数量：6 人

2024 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：18 人

2024 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：4 人

2024 年收入总额（经审计）：646.64 万元

2024 年审计业务收入（经审计）：600.16 万元

2024 年证券业务收入（经审计）：36.2 万元

2024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：0 家

2024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：4 家

2024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：

行业代码	行业门类
C	制造业
I	信息传输、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

2024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：

行业代码	行业门类
无	无

2024 年上市公司审计收费：0 万元
2024 年挂牌公司审计收费：36.2 万元
2024 年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：0 家
2024 年本公司同行业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：2 家

2. 投资者保护能力

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：292.54 万元
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：0 万元
近三年（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）不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，在
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不存在承担民事责任情况。

深圳长江会计师事务所（普通合伙）职业风险基金计提、职业保险购买符合
相关规定。

3. 诚信记录

深圳长江会计师事务所（普通合伙）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、行政
处罚、监督管理措施、自律监管措施及纪律处分的情况。
会计师事务所从业人员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、行政处罚、监督管
理措施、自律监管措施及纪律处分的情况。

（二）项目信息

1. 基本信息

本项目的项目合伙人为李万青先生，具有中国注册会计师相关资质，2013

年取得注册会计师执业资格，开始从事审计工作，2019 年加入深圳长江会计师事务所（普通合伙），从事审计工作。具有丰富的专业知识及众多行业的审计经验，参与过多家大型企业和新三板公司的审计报告，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。

本项目的另一位签字注册会计师为刘亚艾先生，具有中国注册会计师相关资质。2003 年取得注册会计师执业资格，2023 年加入深圳长江会计师事务所（普通合伙），拥有多年会计师事务所工作经验，曾主持过多家大型企业的财务报表审计及其他各项专项审计，具有丰富的专业知识及众多行业的审计经验，具备专业胜任能力。

本项目的质量控制复核人为滕丽娟女士，具有中国注册会计师相关资质。2019 年取得注册会计师执业资格，同年加入深圳长江会计师事务所（普通合伙），近年来参与过多家大型企业、新三板公司的财务报表审计及其他各项专项审计的复核工作，具备专业胜任能力。

2. 诚信记录

项目合伙人、签字注册会计师、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（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）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，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、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、监督管理措施，受到证券交易场所、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、纪律处分的情况。

3. 独立性

拟聘任的深圳长江会计师事务所（普通合伙）及项目合伙人、签字注册会计师、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不存在可能影响《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》关于独立性要求的情形。

4. 审计收费

本期(2024)年审计收费 7 万元，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7 万元。

上期(2023)年审计收费 7 万元，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7 万元。

会计师事务所从业人员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、行政处罚、监督管理措施、自律监管措施及纪律处分的情况。

二、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

（一）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

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续聘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》的议案。 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发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回避表决情况：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形。

（二）生效日期

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深圳警圣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

深圳警圣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2 月 14 日